

惠州铁塔 2023 年小区信息技术服务项目（龙湖春光）

比选公告

惠州铁塔 2023 年小区信息技术服务项目（龙湖春光）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惠州铁塔 2023 年小区信息技术服务项目(龙湖春光)(项目编号：HX-GDTT-HZ-2023008)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项目资金由采购人自筹，资金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惠州铁塔 2023 年小区信息技术服务（龙湖春光），预算金额 393,493.00 元（含税）。

1.6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7 中选单位数量及中选份额：一家，中选份额 100%。

※1.8 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最高参选限价为 100.00%，参选人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参选被否决。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具体为无线信号测试、室分系统布线、动力配套、信号调试开通服务，并保证投入的通信设施能满足协议区内的移动通信业务需求，并根据系统使用情况，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进行修改、完善，确保系统质量良好和运行稳定。（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技术规范书）。

2.2 服务地点：惠州市。

2.3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合格。

2.4 计划工期：自采购人通知进场后 30 天内完成小区内室分系统建设；且必须保证甲方项目交付评估前完成移动、电信、联通运营商设备信号开通服务，满足电力抄表和通信网络验收要求。

2.5 分包转包情况：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非法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中选人承担违约责任。

2.6 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3.参选人资格要求

3.1 依法设立：参选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参选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参选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3.2 业绩要求：参选人须具备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其中框架合同以订单时间为准）全国范围内须具备至少一个同类项目经验，**同类项目指网络信息化（含室分施工）服务项目**。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页、合同标的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章页）作为证明材料，如提供的是框架合同，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订单作为证明材料，如采购方采用线上电子平台方式下达订单，须同时提供框架协议和线上订单（平台订单界面的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单项合同时间和金额以合同为准，框架合同时间和金额以订单为准。证明材料资料不全无法确定为应答业绩，不予认可。

3.3 资质要求：参选人须具备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颁发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资质证书与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有效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要求：①须同时具备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有效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及证书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home>】的查询截图；②若项目实施期间，参选人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规定换发或颁发的资质证书根据上述文件规定的资质对应关系进行认定。③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书（原件备查）。

3.4. 三类安管人员：

（1）参选人的企业主要负责人须具备通信行业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证）；

（2）本项目配置【1】名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通信行业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3）本项目配置至少【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具备通信行业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证明材料要求：①须提供以上三类安管人员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包含证企相符资格证书、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2023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连续不少于 3 个月的本单位参保证明扫描件。参保证明需包含缴费时间段和工作单位名称，缴纳单位应为参选人或其分公司，证明材料不足的人员不予认可。②须提供三类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务服务平台”（<https://txjs.miit.gov.cn/ggfw/search.jsp>）查询网页查询结果截图。③三类人员须证企相符且在有效期内，不允许复用，若复用，则其应答将被否决。

3.5.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内（2020年06月01日起）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的；
- (6) 在最近五年内（2018年06月0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内（2018年06月0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被中国铁塔列为【全国或广东省分公司或惠州市分公司】“禁止交易企业”的；
- (10)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或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公司列入【全品/工程服务类】企业黑名单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证明材料要求：参选人须提供《信誉承诺函》。

3.6 其他要求：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 (2) 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 (3) 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3.7 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比选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比选文件，具体如下：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6月16日至2023年06月19日17点30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5.3条款。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4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比选文件款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缴纳/支付要求：线上支付。

5.4 比选文件款发票事宜：比选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送至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时填写的发票接收邮箱，请注意查收。

6.应答文件的递交

6.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06月2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6.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应答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3 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 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 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 (5)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7. 参选人注册及 CA 办理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 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 CA 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CA 证书售价 200 元人民币/个/年，手机 CA 证书售价 200 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 500 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 365 天内有效。已持有平台 CA 证书的参选人应确保 CA 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 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续签需保证 CA 完整可用，续签金额为 200 元人民币/个/年。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 9:00-18: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8. 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 (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上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0.联系方式

10.1 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公司

采购人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区 56 号小区中国铁塔大楼

联系人: 曾先生

联系电话: 020-2611669

采购代理机构: 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 1 号

项目经理: 肖梓恒、张承祖、杨海亮、金文献、张耀斌、陈治国、阐明、程文超

联系电话: 18826332326

电子邮件: 414156640@qq.com

10.2 异议渠道 (只受理异议, 不接受业务咨询)

联系人: 程文超

联系电话: 18637172040

电子邮件: 18637172040@126.com

通信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 1 号

采购人: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06 月 15 日